

2021 年东莞市清溪镇妇联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妇联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镇委和政府领导下负责妇女工作的群众团体。其主要任务是：

（一）贯彻执行镇委、政府和全国、市妇联的工作部署。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发挥积极作用。

（二）代表妇女参与社会事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规章和政策的制定，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推动保障妇女权益法律政策和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

（三）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向有关部门提出建议，要求并协助有关部门或单位查处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行为，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

（四）教育和引导广大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展。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宣传表彰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五）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加强妇女之家建设。加

强与女性社会组织和社会各界的联系，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

（六）密切与其他镇妇联的联系和合作。加强与各民主党派妇女组织的联系，加强与港澳台及海外华侨华人妇女、妇女组织的联谊，扩大对外交流与合作。

（七）承办镇委、镇政府和市妇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1.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199.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1.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7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4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1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2	
	22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11.49	本年支出合计		211.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4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0.00
总计	26	211.49	总计	55	211.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1.49	21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49	21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1.49	21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08.51	10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22	9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6	1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6	1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6	11.7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1.49	120.27	91.2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49	120.27	91.22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1.49	120.27	91.22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08.51	108.51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22	0.00	91.2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6	11.7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6	11.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6	11.7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1	211.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0	199.73	199.73	0.00	
二、政府性 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 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 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47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气象等支出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1.76	11.7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 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	24	211.49	本年支出合计	53	211.49	211.49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合 计								
年初财政 拨款结转 和结余	25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54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26	211.49		55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6				
国有资 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 款	28	0.00		57				
总计	29	211.49	总计	58	211.49	211.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11.49	120.27	91.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49	120.27	91.2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1.49	120.27	91.22
2012901	行政运行	108.51	108.51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22	0.00	9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6	11.7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6	11.7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6	11.7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24	30201	办公费	5.26
30102	津贴补贴	25.2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1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1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6	30207	邮电费	0.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5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4	30211	差旅费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18	30214	租赁费	1.0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0.14		公用经费合计	1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在表后增加编辑栏，无数据的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 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 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 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在表后增加编辑栏，无数据的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在表后增加编辑栏，无数据的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2021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总收入 211.4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1.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94 万元,增长 0.44%。主要变动情况:办公室人员变动,和受疫情的影响,活动项目不能按计划开展。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总支出 211.4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11.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20.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94 万元,增长 0.44%。主要变动情况:由于办公室人员变动。

2. 项目支出 91.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62 万元,增长 2.79%,主要变动情况:受疫情的影响,活动项目不能按计划开展。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11.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94 万元,增长 0.44%;主要变动情况:办公室人员变动。

(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11.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1.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94 万元，增长 0.44%；主要变动情况：办公室人员变动。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1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6 万元，降低 20.4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 11 个项目，共涉及资金 91.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1.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各部门应将绩效自评结果随同决算向社会公开。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我部门今年开展了 11 个项目绩效自评（详见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2021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1.22 万元，执行数 91.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91.22 万元，执行数为 91.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妇女干部业务培训及女性创业就业技能培训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材料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填报基本完整；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需加强项目的统筹规划和管理，完善项目的全生命周期，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无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镇财政年初预算金额（6.62）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6.62）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实际支出金额（5）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75.5）%，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75.5）%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无设置集体量化指标，建议组织活动可以用具体参加活动人数、场次设置绩效目标。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绩效指标存在不够明确，目标设置不合理，如“社会效益性”、“项目活动效果”等目标设定较为笼统，无法衡量。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 （二）建议你单位按照《关于印发《清溪镇财政资金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办法的通知（清办〔2021〕19号）》做好接下来的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将该项目具体的绩效信息（如年初批复绩效目标表、自评基础信息表、自评审核意见以及其他第三方评价结果等）公开，并附上具体网址。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2 年 5 月 16 日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清溪镇妇联

日期: 2022年3月31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05	项目名称	“四新”领域妇女组织建设经费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5.4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5.15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进一步推动新领域新业态新阶层新群体(简称“四新”领域)妇联组织建设,继续挖掘和培养条件成熟的群体建设妇联组织和“妇女之家”、“妇女微家”阵地,做好现有“四新”领域妇女组织和妇女阵地活动经费投入和使用,实现最大程度地把不同阶层、不同领域的妇女团结到妇联组织中,增强妇联工作活动,打通联系和服务妇女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的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得5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4、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30分。 5、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20分。 6、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10分。 7、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55	预算执行率	90%	95.30%	54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提高社会效益	良好	良好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项目活动效果	良好	良好	9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9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9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总结	项目成效	清溪镇妇联通过大力推进“四新”领域妇联阵地建设,将妇联服务延伸到妇女群众生活的最小单元,真正让“家”用起来,活起来,起作用,见成效。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四新”领域妇女组织在建立初期组织能力不足,开展联系服务本领域妇女儿童的活动较少。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为深化妇联组织改革“破难行动”,镇妇联按照“哪里有妇女,哪里就有妇女组织”的改革新要求,将妇联的组织链条和工作触角向全方位延伸,切实加强“四新”领域妇联组织建设。接下来,镇妇联将继续推动妇联组织触角向纵深延伸,进一步扩大组织覆盖面,同时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能力,更好地服务广大妇女群众,引领广大妇女群众听党话、跟党走。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盖章)清溪镇妇联

日期：2022年3月31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04	项目名称	白玉兰家庭服务中心行政办公经费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15.49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5.22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完善白玉兰家庭服务中心办公与服务设施维护、社工办公室日常经费支出,为社工开展个案辅导、家庭活动、咨询服务、婚姻辅导讲座、巾帼志愿者服务等服务和活动,承接妇联大型、中小型社区活动等提供经费保障,实现提升妇女儿童素质,关爱妇女儿童发展,提高家长教育孩子水平,促进家庭和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服务合同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得5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4、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30分。 5、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20分。 6、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10分。 7、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55	预算执行率	≥90%	98%	54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按行业规范、标准、制度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单位满意度	90%	95%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部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4%	8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项目成效	清溪镇白玉兰家庭服务中心扎根社区,服务妇女儿童和家庭,以综合服务的形式,为个人及家庭提供全面的“一站式”家庭服务。中心秉承“妇儿为主、家庭为本、社区为基础”的理念,运用社会工作专业手法,为社区妇女群众、社区居民提供从预防到补救辅导的社会工作服务,以巩固及强化家庭功能,提高家庭面对逆境的能力,协助居民及其家庭面对困难和挑战,提升其应对困难的能力,提升幸福指数,构建和谐社区。截止2021年12月,妇联社工提供咨询317人次,跟进个案40例,开展小组50节,举办中、大型活动49个,组织志愿者队伍488人。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社工流动性大,流失率高,影响服务的持续性。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按市有关购买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的文件要求,提高社工薪酬待遇,同时要求社工机构多开展团建活动,增强社工的归属感。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盖章)清溪镇妇联

日期：2022年3月31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09	项目名称	家庭教育进社区活动经费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5.1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5.09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p>根据《东莞市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16-2020年)》(东妇〔2017〕37号)精神,大力开展“家庭教育大讲堂进村(社区)”活动,以项目、活动、讲座和外展宣传等方式,把家庭教育知识、儿童安全知识和优良家风家训等送进家庭、学校和企业,向广大家长传播先进儿童观和科学育儿理念,带动家长学习家教知识,改进家教方法,改善亲子关系。打造“东莞市家庭教育一条街”、“家教微课堂”、“网络家长学校”等家庭教育工作品牌。</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99%	9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得5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4、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30分。 5、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20分。 6、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10分。 7、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55	预算执行率	≥90%	99%	5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宣传覆盖面	90%	90%	8
	效果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项目活动效果	良好	良好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良好	良好	9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项目成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16-2020年)》文件精神,切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激发家长的学习热情和积极性,推动我镇家庭教育工作不断向前发展,通过家庭教育知识宣传、课程培训、亲子活动等形式,帮助家长掌握家庭教育系统知识、提升家教技巧,项目取得良好成效,受到广大家长的欢迎和社会各界的肯定。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p>(一)家长过分依赖学校,孩子最好的教师便是父母。但部分家长持相对保守观念,对家庭教育的重要性认识不够深入、全面,认为教育是学校和老师的工作和责任,错过了孩子成长教育的重要阶段。</p> <p>(二)在特殊家庭难于推广实施。尤其是问题家庭,单亲困难家庭,下岗失业家庭,残疾儿童家庭等。以上家庭情况特殊,问题也各不相同,其家庭教育工作实施也兼具困难。</p> <p>(三)家庭教育水平参差不齐。由于社会各界对家庭教育工作的重视程度不一样,加上家长的文化水平、思想认识程度不一样,致使家庭教育工作落实不够彻底,家庭教育水平参差不齐。</p>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p>(一)强化家教意识,提升工作凝聚力。加强教师与家长的交流,发挥家庭教育讲师团的作用,结合家庭实际情况,邀请家长参加义教活动,参与学校教育活动策划,明晰家长的家庭教育责任,促进家长和学校老师合作,增强家庭教育的凝聚力和推动力。</p> <p>(二)创新工作载体,深化家庭文化建设。开通线上家庭教育直播平台,结合线下志愿者贴身服务,方便家长随时随地学习之余,还能帮助特殊家庭学习家庭教育方法,令特殊未成年人得到确实的家庭教育,融入家庭教育大家庭。</p> <p>(三)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家庭教育普及率。加强部门合作,借力社会组织,充分发挥志愿者作用,走进农村家庭、企业单位、社会各界团体,广泛争取社会各界资源,确保家庭教育各项工作稳步实施,使家庭教育工作落实到位,确保家庭教育工作深入到社会各个层次。</p>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清溪镇妇联

日期: 2022年3月31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03	项目名称	全镇各村(居)妇联一村一品经费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6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5.98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根据市妇联的目标任务,选取合适的村(社区)创建家教家风实践基地、家庭文明建设试点、“美丽家园”示范村(社区)等妇联特色品牌,积极引导各村(社区)打造一项妇联工作亮点。通过开展相关创建活动,制作宣传栏、宣传品或录制宣传视频等措施,营造品牌创建氛围,扩大品牌影响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得5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4、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30分。 5、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20分。 6、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10分。 7、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55	预算执行率	≥90%	99%	5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社会效益性	良好	良好	8
		效果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项目活动效果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良好	良好	9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总结	项目成效	2022年推动铁场村广绿庵申报市家教家风实践基地,推动土桥村创建“美丽家园”示范村,拍摄小主人讲解游览“美丽家园”视频,荣获市一等奖;继续推动三冲村“妇女之家”完成广东省第四期“妇女之家”示范点创建目标。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资金受限,难以打造高质量项目和激励群众积极参与。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市妇联的目标任务,继续做好相关品牌的创建工作,加大宣传力度,优化工作措施,提升品牌影响力。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盖章)清溪镇妇联

日期：2022年3月31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06	项目名称	妇女干部业务培训及女性创业就业技能培训费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6.6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5.07

项目年度实施情况
 1.深化妇联组织改革实施“破难行动”，实施“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分级分类分层进行干部培训，依托线上线下平台，邀请专家学者、先进模范、业务骨干讲授党史党章、妇运史、女性创新创业、基层组织建、乡村振兴等业务知识，实现进一步提升妇联执委履职能力的预期目标。2.实施“玉兰苑家”巾帼家政计划，加强对有就业意愿的妇女培训，帮助掌握家政服务技能，大力开展家政类培训和技能大赛，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巾帼家政知识大讲堂，实现提升从业人员素质，扩大妇女群众就业规模，增加家庭收入，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预期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98%	8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得5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4、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30分。 5、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20分。 6、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10分。 7、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55	预算执行率	≥90%	77%	40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社会效益性 宣传覆盖面	良好 90%	良好 90%	9
	效果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项目活动效果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良好	95% 良好	9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优 良 中 差

项目成效
 2021年，大力实施“南粤家政”提质扩容行动，开展“玉兰管家”巾帼家政计划，继续举办母婴护理、养老护理、育婴师、面点等职业技能培训班，并举办首届清溪镇“南粤家政”技能比赛，增强广大妇女的职业技能。进一步链接政府和社会资源，优化妇女创新创业服务平台，促进形成良好的营商环境，积极扶持和实施妇女灵活就业项目，引导带动更多贫困妇女居家灵活就业创业。继续实施“花样绽放”好妈妈成长计划，通过丰富多彩而又接地气的活动，带动我镇女性提升气质修养，提高综合素质。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一方面，受疫情影响，线下培训较少开展；另一方面，受“玉兰管家”巾帼家政计划家政类技能培训项目的限制，不能举办其他种类的更加迎合妇女需求的培训，影响妇女报名参训的积极性。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东莞市关于深化妇联组织改革实施“破难行动”工作方案》有关“提升履职能力，健全履职机制，破解执委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难题”的要求，分级分类开展妇女干部培训；另外，根据广大妇女兴趣爱好和就业需求，开设更多种类的技能培训，提高参加妇女学习培训的积极性。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盖章)清溪镇妇联

日期：2022年3月31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01	项目名称	“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系列活动经费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5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以妇女文体活动、最美女性事迹展播、事迹分享会、巾帼研学行、“三八”维权周普法宣传、妇女健康关爱服务、巾帼风采展示等多种形式的活动，热烈庆祝三八国际妇女节，线上线下讲好新时代女性故事，宣扬新时代女性风采，彰显新时代女性魅力，团结引领广大妇女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90%	98%	9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得5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4、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30分。 5、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20分。 6、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10分。 7、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55	预算执行率	90%	100%	55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龄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社会效益性	良好	良好	9
		宣传覆盖面			90%	90%	90%	8	
		项目活动效果			9	良好	良好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维系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或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妇女群众满意度	90%	95%	9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总结	项目成效	以“巾帼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为主题，开展了“三八”专场民生座谈会、妇联热线接听日活动、“职场女性 爱家有力”心理专题讲座，举办了普法维权直播课普法线上知识竞答，制作和推出了“最美女性”先进事迹短视频展播、“‘典’亮婚姻，守护权益与幸福”系列民法典宣讲视频和妇女代表演唱红歌视频等活动。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由于疫情与资金限制，大型聚集性活动难以开展，改为以开展线上活动为主，线下走访慰问、小型座谈会为辅，“三八”妇女节氛围不够浓厚。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重点在妇女政治思想教育、服务中心大局、维护妇女权益、推进家庭工作、加强妇联党建和妇联改革等工作上下功夫，更好地团结带领全市妇女为建设“湾区都市、品质东莞”贡献巾帼力量。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清溪镇妇联

日期: 2022年3月31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07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工作经费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3.4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3.38				
<p>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p> <p>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编制我镇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推动妇女儿童事业高质量发展,计划通过多形式、多渠道、多层次宣传培训活动,大力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国家有关妇女儿童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稳步推进性别平等教育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得5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30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20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10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55	预算执行率	≥90%	99%	54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按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社会效益性	良好	良好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项目活动效果	良好	良好	9
<p>佐证材料清单</p>									
<p>自评等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优 <input type="checkbox"/>良 <input type="checkbox"/>中 <input type="checkbox"/>差</p>									
总结	项目成效	镇妇儿工委在市妇儿工委的指导下,在镇党委、镇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省、全市妇女儿童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及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不断创新工作思路,确保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落地、见效,推动清溪妇女儿童事业全面发展。据今年统计监测数据显示,对照市“两个规划”可量化的监测指标316项,其中我镇已达标307项,未达标9项,达标率为97%,两个规划实施达标态势良好。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我镇在实施妇女发展规划中虽然做了大量工作,但随着改革及政策的出台以及人口规模较大,管理难度相应增大,对全面实施妇女发展规划目标仍存在问题困难。一是妇女儿童健康水平仍有待提高,儿童出生缺陷率防控面临一定压力,孕产妇及儿童系统管理率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妇女参政议政水平有待提高。三是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保障仍有待加强。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2021—2030年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是指导未来十年清溪镇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制定新规划,与国家、省、市新编纲要、新编规划相统一,与上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衔接,与市、镇“十四五”规划衔接。从解决妇女儿童发展的突出问题入手,力争在妇女参政议政、妇女创业就业、妇女儿童卫生保健、妇女儿童权益保障等领域有新的突破。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清溪镇妇联

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08	项目名称	“莞邑巾帼大宣讲”活动经费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3.36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3.21						
项目年度目标	坚持党建带妇建, 妇建服务党建, 通过报告会、座谈会、知识竞赛、宣传视频等形式多样的“莞邑巾帼大宣讲”活动, 将党的方针政策传播到广大妇女群众中去, 团结引领妇女群众听党话跟党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9	服务质量考核	良好	良好	9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 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 得5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40分。 4、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30分。 5、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20分。 6、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10分。 7、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55	预算执行率	≥90%	95.50%	54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其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宣传覆盖面	90%	9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妇女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9		
佐证材料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总结	项目成效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妇联工作各方面, 始终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依托妇女之家、白玉兰家庭服务中心等阵地, 开展线上和线下“莞邑巾帼大宣讲”、莞邑巾帼研学行、巾帼心向党线上有奖知识问答、党史知识巡展等活动, 丰富“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时代”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内容, 运用妇女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和通俗易懂的语言, 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引导广大妇女增强“四个意识”, 坚定“四个自信”,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受疫情影响, 大型线下活动较难以组织开展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结合当前新冠肺炎疫情新形势, 用好妇联微信公众号以及广播、电视、报刊等媒体, 面向广大妇女群众和家庭, 多深入开展丰富的线上宣讲宣讲活动。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清溪镇妇联

日期: 2022年3月31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02	项目名称	困难妇女儿童家庭慰问助学助困活动经费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3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99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分别在春节、“三八”妇女节、“六一”儿童节、中秋节等特定节假日开展困难妇女儿童家庭关怀慰问及助学助困活动,体现妇联组织对困境妇女儿童的关爱帮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得5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4、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30分。 5、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20分。 6、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10分。 7、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55	预算执行率	≥90%	99%	55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社会效益性	良好	良好	8
							项目活动效果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持续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9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总结	项目成效	2021年,镇妇联持续开展巾帼温暖活动,在春节、“六一”儿童节、中秋节等特定节假日,联合爱心企业、爱心机构等走访慰问困难妇女儿童家庭223次,为困境家庭送上了物资和情感双重关爱。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资金受限,只能选取部分困难家庭开展关爱慰问活动。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积极链接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和企业的资源,弥补本项目资金不足问题。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盖章) 清溪镇妇联

日期：2022年3月31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10	项目名称	白玉兰家庭服务中心购买社工经费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38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38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充分发挥5名岗位社工的专业服务作用，由社工围绕妇女、儿童和家庭三大领域，提供个案辅导，开展兴趣小组及家庭活动，咨询服务、发展、互助、支援或治疗小组，婚姻辅导、讲座，危机处理，巾帼志愿者服务等服务和活动，完成项目指标，按时拨付社工薪酬等项目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服务质量考核	良好	良好	9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4、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30分。 5、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20分。 6、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10分。 7、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55	服务合同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按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评价。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预算执行率	≥90%	100%	5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单位满意度	90%	95%	9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4%	
						宣传覆盖面	90%	90%	8
佐证材料清单	1、关于申请清溪白玉兰家庭服务中心购买社工服务经费的请示； 2、财政复函(关于申请清溪白玉兰家庭服务中心购买社工服务经费的请示)； 3、领导批示件(关于申请清溪白玉兰家庭服务中心购买社工服务经费的请示)。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总结	项目成效	2021年，白玉兰中心社工团队服务量完成情况：专业个案40个，咨询辅导317人，社区探访家访242次，建档242个，小组活动12个，大型活动4个，中小型活动16个，讲座、工作坊12个，外展宣17个，新增招募巾帼志愿者41人，2021年开展志愿者培训团建4场次，发动志愿者参与服务231人次，超额完成市指标和任务。白玉兰中心2021年以来先后推出“绿荫相伴”关爱困境儿童活动、“七彩伞”护苗成长计划、反家暴社会行动等特色服务，让广大妇女有了倾诉和学习交流的平台。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社工流动性大，流失率高，影响服务的持续性。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按市有关购买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的文件要求，提高社工薪酬待遇，同时要求社工机构多开展团建活动，增强社工的归属感。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清溪镇妇联

日期: 2022年3月31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20111020	项目名称	“鹿城印象”家教家风研学项目					
	本年度财政预算(万元)	2.1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1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鹿城印象”家教家风研学项目依托清溪镇独有的生态环境优势和浓郁的人文情怀,主要通过“人、文、景、物、科、产、义”七大板块优秀文化资源,展示清溪镇客家文化的精髓和魅力,以“实景体验+亲子实践+文化传播”的方式,让广大妇女儿童了解和体验清溪客家传统文化,传承客家优秀传统文化,把优秀的传统文化融入到家家教家风中,让家家教家风践行于生活、家庭和工作,提升清溪人的归属感和荣誉感,最终树立“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社会风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9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良好	9
	预期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年初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100%,得55分。 2、若99%≤预算执行率≤90%,得50分。 3、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40分。 4、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30分。 5、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20分。 6、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10分。 7、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55	预算执行率	≥90%	100%	55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宣传覆盖面	90%	9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以持续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或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9	妇女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9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总结	项目成效	1、组织开展了项目启动仪式以及亲子互动嘉年华、参观红色景点、农耕割禾、参观科创园区、学习客家酿酒非遗技艺、爱心探访老人义工活动和登山捡垃圾志愿服务等研学活动7场、麒麟舞非遗技艺学习小组1个(5节),为镇内广大亲子家庭学习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和优良家风搭建了平台。 2、为参加活动的亲子家庭发放家风成长礼包,内含家家教家风成长日记、研学打卡点地图、项目宣传折页等。亲子家庭在参加活动后,通过日记形式记录自己所见所闻和心得体会,并可完成成长日记的记录,获得家家教家风徽章和贴纸一份,激励家庭踊跃参与项目活动,提高项目成效。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关于个别参加者缺席的问题。有部分参加者在活动报名时积极参与,但在活动当天因各种原因临时不能参加活动。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1)工作人员在活动开始前,及时提醒参加者活动开始时间、地点,同时叮嘱参加者如果有事不能来参加活动需要提前一天告知工作人员请假。如报名亲子家庭多次报名但是多次不参加,可告知参加者失约多少次,将不优先安排其参加活动;(2)在活动报名时,招募多一到两对的亲子家庭,避免一些亲子家庭因事不参加时,其他的一些没有报上名的亲子家庭错失体验学习的机会。							

绩效评价联系人及电话: